

G 敢当头条

留守儿童福利应纳入扶贫和城市化考核体系

面对留守儿童,社会总是用城市思维去看待这些孩子。一些人看到了孩子生活条件不好,就给他们资助点钱再送个书包,却忽略了这些孩子内心精神层面的诉求。

吃饱和穿暖,已经不是留守儿童最大的需求,他们的父母也能提供基本的物质供给。可是,这些孩子生活的软环境却不容乐观,面对的是衰败的农村,人们越来越现实,村民不再是古道热肠,农村人与人之间变得冷漠,无形之中影响到孩子的内心深处。

很多人都没有意识到,留守儿童其实是社会压力的最后承担者。父

母背井离乡外出打工,在外维持生计压力很大。在教育孩子的时候,很多父母态度不好,表面上是他们教育方式不当,实际上是把气撒在孩子身上。爷爷奶奶既要种地又要带孩子,生活的操劳免不了让孩子成为他们的抱怨对象。甚至在学校中,乡村老师的待遇和工作环境不佳,难以对孩子教育保持着耐心。

留守儿童问题的背后,实际上也是扶贫问题。国家提出在全面实现小康路上不让一个人掉队。留守儿童缺少亲情、缺少照料,从这个角度来看他们是“绝对贫困人口”。可是,各地的精准扶贫中,无论是扶贫还是

扶智,都还没有把留守儿童问题当作一个突出的关注点。扶贫的考核还是单一的“GDP主义”——只衡量收入的增长,而没有关注农民及其子女的幸福感和获得感。因此,精准扶贫路上不妨要带上留守儿童,以切实解决农民工的后顾之忧。

在集中连片贫困区,很多外出务工人员都没有能力把孩子带在身边。在解决留守儿童问题上,不妨依靠驻村干部、志愿者和社会组织的力量,在当地建立留守儿童中心,专注留守儿童事务,提高这些孩子的福利水平。

当然,还要解决好两个问题:经

济上,发展农村经济,让农民在家门口就可以实现就业,解决了本地的贫困问题也就不存在留守儿童问题。社会上,在城市化进程中,要让城市更包容,慢慢地接纳外来务工人员和他们的家庭,让他们安居乐业,不再抛家舍子来城市务工,留守儿童问题才能从根本上解决。

从制度设计层面而言,留守儿童福利应纳入扶贫考核体系和城市化进程体系,这在当下看来或许是较高的“扶贫标准”,但却是怎么也绕不开的扶贫之路上必须解决的问题。

(中国青年报)

H 画里话外

花钱就能摸文物?

网友@大唐在汉私信华商君投诉:游陕西铜川药王山,本抱着虔诚之心去摩崖造像参观,却发现文物被摸得光溜。游客花钱买个红带子,就能去摸文物“图个吉利”,这容易对文物造成伤害。

(据新京报)



J 金玉良言

明确国家赔偿“追偿比例”值得推广

据报道,即将于3月1日起实施的《浙江省国家赔偿费用管理办法》对责任人如何追偿进行了细化规定。

这是一部创新突破的地方法规。其新颖之处在,“对责任人如何追偿进行了细化规定”。尽管《国家赔偿法》规定赔偿义务机关赔偿后,应当向有“在处理案件中有贪污受贿,徇私舞弊,枉法裁判行为”等数种情形的国家工作人员追偿部分或者全部赔偿费用,但却失之于“抽象”。

“全部”倒好理解,是多少就多少,“部分”的规定又如何执行呢?

从该地方法规看,追偿比例根据违法性质、损害后果以及被追偿人过错程度等因素确定。办法提出,追偿金额最高不超过国家公布的上一年度职工年平均工资的2倍;国家赔偿涉及2个以上责任人的,分别确定追偿比例和追偿金额,合计追偿总额不超过实际发生的国家赔偿费用。由此明确了“追偿依据”、“追偿标准”以及“追偿责任区分”等三项重要的国家赔偿追偿原则。

根据“追偿依据”,具体对责任人

追偿多少,不能凭借主办机关或承办人员的“一厢情愿”,而是必须考量“违法性质、损害后果以及被追偿人过错程度”等客观因素。对于冤假错案的性质恶劣、后果严重,且责任人出现严重过错的,便应当承担更多的追偿比例;反之,就应当减少追偿比例,乃至不承担责任。由此,有利于防止职能部门的“任性操作”,甚至是“暗箱操作”。

“追偿标准”的制定,则与国家赔偿法计算赔偿金的规定一脉相承,其以国家统计部门每年出台的“职工年平均工资”作为“基准点”,“倍数”也更加契合当地实情。同时,设置了追偿的上限“天花板”,而不是“漫无边界”地压责,有利于该《办法》“接地气”,能被更好地执行到位。

再看“追偿责任区分”原则,办法明确了对存在多个责任人情形下进行追偿的操作原则,“分别确定”以及“追偿总额”的规定,与《侵权责任法》的规定相统一,也较好地体现了法律的公平公正。如此,便从有形制度的角度,为“部分”锁定了“边界”,

而更加“具体化”的规定,也将更加方便在司法实践中执行。

通过地方立法,更体现了国家追责的“严肃态度”。随着司法改革的不断深化,近年来一系列重大冤假错案被平反,包括赵作海、钱仁凤、聂树斌等蒙冤入狱的当事人或其亲属,经过法定的国家赔偿程序,拿到了属于自己的赔偿金。然而,在对冤假错案“始作俑者”的问责上,还颇有一些不尽如人意。

至少,从已经披露的信息看,现实中还鲜有国家工作人员因为之前存在办案过错,在国家赔偿之后被“追偿”负责的事例。而浙江省的地方“量化”规定,则意味着任何以规定不明为由的“打马虎眼”,势必难以“瞒天过海”。

浙江的“破冰”之举,折射出当前国家赔偿制度需要完善之处,也反映出当前对法律“亡羊补牢”的急迫需求。不妨以此为契机,借鉴浙江地方立法经验,通过加速上位立法,对“追偿比例”等作出明确,让司法正义体现在每一处细节。

(据新华网)

Y 有此一说

解决“剩男危机”要先破“重男轻女”

今天是“情人节”。对很多单身人士来说,又到了一年一度的“虐狗”时间。

单身汉这么多,有着相当现实的原因。尽管中国人口出生性别比已经连续7年下降,但“男多女少”的现状仍十分突出,未来将有约3000万名男性面临着“打光棍”的窘境。原本相对稳定的婚姻平衡市场,因为多出数千万男性而变得拥挤,多出的男性被挤压出去,被迫成为光棍,从而形成了“婚姻挤压”的现象。

近年来,中国各地的“光棍村”时常见诸国内外媒体,到国外“买新娘”等违法行为也频频发生,由男女比例失调引起的婚配问题,正在危害社会稳定,也在危及人口生态安全。

事实上,受到损害的不仅是男性。从上世纪80年代以来,由于“养儿防老”“重男轻女”等传统观念,再加上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人工终止妊娠行为,女性生育权存在被剥夺的现象,妇女身心健康也受到了损害。

解决“光棍难题”,终究要从根源上入手。随着全面二孩政策的实施,中国男女人口性别比失衡的局面有望逐渐得到缓解。不过,围绕男女平等的观念普及、政策帮扶仍需持续推进。一方面,应当大力宣传社会平等,完善法律体系,制止就业等方面的歧视行为,保护女性公平就业权利;另一方面,应当解决计划生育女孩家庭的养老保障、孩子才成长等方面困难,提高女孩及女孩家庭的发展能力。此外,也要打击非正常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的终止妊娠行为。

(据新华网)



扫一扫

更多精彩活动和免费礼品等你来